

潘向黎:杜甫早晚会把我们收拾了



潘向黎接受读品周刊记者专访

对话

小说就是想入非非

读品:会就着《梅边消息》进入古典文学研究吗?

潘向黎:我绝不是要做古典文学专业,只是我的爱好,兴之所至,选择适合我的表达方式。现在上海有人让我去跨界试试话剧,如果可以我也去试试,就像钻石的切面,越多越美丽。有位出版界的前辈跟我说:我投你一票,你现在不要写小说了,赶快写宋词。我确实有过这样的想法,接下来还可以写宋词、元曲,都会很开心。另外,我想写一部有关《红楼梦》的书。

读品:你会给读者推荐你的哪本书?

潘向黎:如果是女读者,推荐从小说集《白水青菜》读起。她如果有读长篇的习惯,就从《穿心莲》读起。男读者,我推荐《茶可道》和《梅边消息》,一本讲茶,一本讲古诗。写茶和古诗的,很适合带着旅行。我有位朋友,带着《茶可道》旅行,带了十年,烂了再买一本。他说,如果在飞机或高铁上,拿出来很有面子。哈哈,负离子特别多的感觉。可以随时翻开一页读,这种随意的感觉他们很喜欢。

读品:你的虚构和非虚构气质迥异。

潘向黎:这很正常,自古有之,一点都不稀奇。就像古人,在文、诗和词里面,展现的都是不同的人格侧面。我的小说跟我的诗词鉴赏随笔,区别是很自然的。在鉴赏古诗词的时候,会受古代诗人们的境界美、襟怀美的熏染,甚至受他们文字的影响,自然而然就会把我古典的那一面调度出来,来呼应他们。写小说的时候,另一种的人生的滋味更吸引我。我会有一些想入非非,当想入非非出现的时候,我知道是小说在召唤我。现实生活给我的灵感,无法用散文呈现,我就用小说。小说就是想入非非,对于没有选择的那些林中之路想入非非。一个人永远只有一条路,或者被选一条路。但是实际上林中有很多路,作为一个喝着茶都要想入非非的人,她是一定要写小说的。

读品:有评论者拿你和张爱玲做过比较?

潘向黎:我不喜欢张爱玲,她依仗自己的天纵之才,让人对人对世没有信心。我不喜欢写那种酷烈,读完让人手脚冰凉。我承认她是天才,但是,我觉得作家就像鞋匠一样,我们这行业的特点是,让人家穿上你的鞋,能够把人生的路走得更稳、更好。而不是:我很有才情,我做了一双高跟鞋,这东西除了我没人能做得出。但人家穿了这鞋,路很难走啊。张爱玲就是做了这么一双高跟鞋。很多人会迷恋她的手艺,会穿这双高跟鞋,但你走走看看。我早就把这高跟鞋扔了。对不起,我宁可穿我自己的鞋。样式没有那么夸张,穿上会赤脚好,会比穿样式怪异的鞋要好。总体上,我对人生是有信心的。孤独绝望的时候,肯定有,忍一忍,还是会过去的,会有些转机,与温暖的事件和人相遇。

这个世界上除了你没有人能写出来的东西。因为我不等着稿费来维持我的生计,我必须自我催眠,催眠到那个份上,才能把它写完。即便这样辛苦,也就无非多列两行,到了点,灯就灭了,人就没了。”

小说就这样搁浅了。从2006年到2019年,一搁就是十三年。

渐渐恢复过来的潘向黎,又有不甘。“于我而言,这种半途搁浅,就像个事故现场。我觉得,那个可能会是我最好的小说。我想,什么时候状态来了,小说的气脉动起来了,我再继续。但是也有朋友,像是毕飞宇,他讲,你必须主动去进入那个气场,你这样等着它叫你是不可行的。所以,我最近在写一些恢复性的中短篇,我不敢直接去硬攻那个长篇,写坏了就不完了嘛。”

3

潘向黎最初是以散文写作登上文坛,2000年前后,又闯入了小说领域。

“那时候,得了一些散文方面的奖项。但总觉得,有一些内心的体验和想象,是非虚构不能承载的。一般人认为,虚构是直面自我,直面生活,有就是有,无就是无。但我觉得,它们呈现的是表层和中层的真实。最内里的真实,终极真实,我认为是要在虚构里面释放的。因为在虚构里面,它才能够出现一些你在日常生活里面不愿意去面对,不忍去面对的东西。在虚构当中,因为它不是放在你自己身上,不是放在你熟悉的人身上,你会按照逻辑去呈现它,不会有什么不忍之心,不会有什么顾虑。”

有了这样的心态,潘向黎很快捕捉到了小说的感觉。先是短篇,接着是中篇。2007年,短篇小说《白水青菜》获得鲁迅文学奖,以起步之晚、产量之低,对潘向黎来说是一个绝对的意外和惊喜。

潘向黎已经问世的小说,大都着力于都市爱情主题,女性是她最关注的对象。《白水青菜》里,妻子的隐忍、贤惠与最后的独立,令人印象深刻;《穿心莲》里面的“深蓝”,有着最深刻的欲望,却又有着最执着的坚守。

对欲望的书写,让潘向黎着迷,在她看来,“作家就是负责透视十二单衣下面的人性,人性的层层叠叠的波动。人性的迷人之处不在于它很恒定,小说家喜欢看人的挣扎,把挣扎写出来,狼狈当中的人性是最真实的。就像人摔倒了,要保持平衡的时候要抓住一个东西。瞬间反映出很多东西,你过去几十年的人生阅历,你的智商你的情商。”

作为一个小说家,潘向黎坚信,这个职业的要务之一,就是选择性地洞察。“要像X光一样洞察,比你灵感的来源对自己还清楚。他自己梦里面都不敢梦的事情,我们要呈现出来。他自己是怎么控制的,控制到要颤抖的那种,我们作家要把它写出来。”

“我觉得一胖就很没有灵魂,我喜欢那种轻盈的感觉。”

潘向黎一开始拒绝拍照,理由是自己最近胖了。但因为比约定的采访时间迟到一刻钟,她又架不住心中歉意,对记者做出了让步。“因为我迟到了,我必须合作,作为一个补偿。”

从散文到小说,又从小说到散文,潘向黎似乎在走一条回归之路。然而又不是,她最新出版的《梅边消息》,迥异于刚出道时的都市散文,而是将目光回望千年。那一端,那些熟稔的唐诗宋词,从她意气飞扬的少年时代,瞬间攀缘至五味杂陈的中年。

现代快报+ZAKER南京记者 白雁/文 徐洋/摄

1

诗人杜甫是潘向黎生命中的分水岭。从青年到中年。

“年少的时候不喜欢杜甫,因为他很沧桑,而你没有。你是个崭新的人,肯定喜欢那种意气飞扬的东西,带着你一起飞。”

改变来得非常彻底而轻捷。那是三十多岁的时候,有一天,潘向黎无意中重读了杜甫的《赠卫八处士》。

“那一天黄昏,家里就我一个人,很疲惫。丈夫和儿子都不在家。他们在的话,我会煮晚饭。他们不在,有时候我会读读自己喜欢的韦应物、刘禹锡、苏东坡,或者《陶庵梦忆》之类。那天不知怎么拿起了一本杜诗。”

读到“访旧半为鬼,惊呼热中肠”,读到“昔别君未婚,儿女忽成行”,潘向黎不知不觉泪盈眶。从小就被父亲引导进入古诗词世界的她,从未为无数次击节的李白、王维流过泪,却在那一天为她向来忽略的杜老夫子流泪了。

“人到中年,当生活让你沉下来以后,你会突然看到这一点都不意气飞扬的老夫子的深度。他在很深的地方等着你,你心里所有的褶皱,他都懂。这就是常说的心会,他从此就成为我的亲人。”

某年某月某日读懂了杜甫,潘向黎把这归为她人生的大事记。一如她把读懂李商隐归为大事记,把读懂王维归为大事记。

“我很震惊地发现我父亲是对的,以我父亲为代表的老一代人是对的,我也就知道了什么是传承。我曾经和一个台湾的作家聊天,他说,不用说服年轻人去热爱中国的传统文化,早晚杜甫会把他们收拾了。我说,杜甫不收拾,自有一个诗人会收拾他们。”

被杜甫收拾了的潘向黎,把

古诗词私人笔记列入了自己未来的写作计划。“是我压箱底的东西,我本来想退休以后写。但在那期间,小说的写作出了一点问题,于是我就把这部分计划提前做了起来,就有了这本《梅边消息》。”

2

在《梅边消息》之前,潘向黎的一部长篇小说中途搁浅。

小说起笔于十三年前,潘向黎想写一部家族史式的小说,从晚清到民国。查阅了大量的资料后,她动笔了。在写到五六万字的时候戛然而止。

“当时觉得小说的骨骼已经发育了,我是非常喜悦的。像孩子一样,它发育了,长势喜人。对长篇写作者来说,过了五万字,就到了一个比较舒服的阶段。到七八万、十万,再面临一个突破,会有个坎,得再过一个。”

就在创作的最佳节点,潘向黎的父亲潘旭瀾病重,后来就去世了。潘向黎去料理父亲的后事,在刻墓碑的时候,她提议在墓碑的正面写上父亲的名字和生卒年,墓碑后面,就写上父亲所有著作的名称。

“父亲是教授和作家,如何界定他的生平?他不是个军事家,他不可能打了什么战役,保住了哪座城市。他不是个建筑家,他不可能去建筑哪个大桥,哪个伟大的建筑。他可以说是桃李满天下,他的学生会记住他。除了这以外,就是他的著作,一起写上去,就是他的一生。”

父亲的墓碑竖起来以后,潘向黎被一种巨大的虚无掘住。

“我就像看到我自己的墓碑了。我想,写作有什么用?无非就是墓碑后面多几行字或者少几行字。你很努力,写得熬心熬血,用尽所有的元气,踮着脚,用自己灵魂巅峰的状态,跟那些虚构的人物死磕,然后写出你认为在



潘向黎

写作者,现居上海。南京大学文学博士。上海市作家协会副主席。著有长篇小说《穿心莲》、中短篇小说集《白水青菜》《无梦相随》《十年杯》《轻触微温》《我爱小丸子》《女上司》《中国好小说·潘向黎》,随笔集《茶可道》《看诗不分明》《万念》《如一》《梅边消息:潘向黎读古诗》等多部。荣获鲁迅文学奖、庄重文文学奖、朱自清散文奖等多项。作品被译成英、德、法、俄、日、韩、希腊等多个语种,出版英文小说集WHITE MICHELIA(《缅桂花》)。



《梅边消息》潘向黎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大读家

读书人,写作者
与他们的思想现场